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北京“阳光福彩”动态管控建设体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BJJQ-2024-665

采购人：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3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9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BJJQ-2024-665

2.项目名称：北京“阳光福彩”动态管控建设体系服务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249.22 万元

4.采购需求：为保障北京福彩健康发展，保证中心各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深化渠道管理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北京福彩销售渠道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数据分析研判能力，针对市场变化、营销促销、游戏调整带来的销量变化，结合业务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对北京福彩近年的历史数据进行深入分析挖掘并出具相关的大数据分析报告，为中心提供有关营销促销、市场拓展、渠道拓展和站点设置等意见和建议。

5.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1年。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

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6月03日至2024年06月1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6月24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6号北京INN3号楼9层会议室（地铁2号线、6号线，朝阳门站H口出，向南200米）。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5）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6）进口产品管理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

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 供应商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请扫描以下二维码，录入详细信息。



4.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编号：BJJQ-2024-665

5.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邮箱：yw02@hcjq.net

6.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以及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cjq.net/>）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4号

联系方式：李老师；010-620372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6号北京INN3号楼9层

联系方式：010-65913057、65915614、652445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庞妍、黄彤

电话：010-65913057、65915614、652445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标的名称</th> <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北京“阳光福彩”动态管控建设体系服务</td> <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 </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北京“阳光福彩”动态管控建设体系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_____。</p>
12.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4.9 万元。</p> <p>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p> <p>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账号：10000010128971</p> <p>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p> <p>开户行行号：316100000025</p> <p>（汇款时，请输入开户银行全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以避免出现汇款不成功）</p> <p>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将投标保证金交到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注明项目编号：BJJQ-2024-665。）</p>
12.7.2		<p>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_____。</p>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的份数	<p>投标文件份数：投标人需分别编制并提交开标一览表（一份）、投标人资格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商务技术册（正本一份、副本五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p> <p>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文件应为投标文件正本 PDF 扫描版，包含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存储载体为只读光盘、U 盘或一次写入光盘。</p>
22.1	确定中标人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服务</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25.5	分包	<p>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具体要求：</p> <p>（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p> <p>（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p>（3）其他要求：_____。</p>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直接或邮寄方式</u>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p>1、询问</p> <p>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和项目联系方式。</p> <p>2、质疑</p> <p>联系部门：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综合法务部；</p> <p>联系电话：010-65915204；</p> <p>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 3 号楼 9</p>

		层。
27	代理费	<p>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人</p> <p>收费标准：<u>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u> 缴纳时间：<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u></p> <p>招标服务费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银行账号：1119 1701 0400 02067 开户行行号：1031 0001 9176</p>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

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

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5.8.3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

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

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签署、盖章

14.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

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以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投标人应将上述证明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5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在招标文件规定处亲笔写上本人姓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或印鉴”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在招标文件规定处加盖个人名章、手签章、印鉴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指投标人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载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投资人”等。
- 14.6 以联合体投标的,除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盖章处应加盖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所有联合体成员公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包含正副本)、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含正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提交**。投标人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同时,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应附有**此表原件**。
- 15.2 如果投标文件未密封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5.3 所有封装封面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地址。
 -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4) 在密封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也可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地址。
- 16.2 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6.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撤回投标的通知，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应当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并明确“撤回投标”的授权。
-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或修改。
- 17.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

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的证明文件。 3、本表序号3-2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 投标无效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或该原件的复印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 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内, 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 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 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p>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___/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详见评标标准。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和分值	详细因素及分值	
1	商务部分 (10分)	经验与业绩 (6分)	<p>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签署的在以下两类领域案例合同：</p> <p>①大数据类项目。 ②数据监控或数据稽核类项目。</p> <p>以上两种类型案例，每个案例得1.5分，每种类型项目最多计2个案例，共6分。同一合同同时覆盖多个领域的，仅可列入上述两类领域中一类，如列入多类领域，则按最先列入的类别计算业绩。同时，在每一分类（①②2个分类）业绩计算中，仅取前2个有效案例计算该分类业绩。（需附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投标人实力 (4分)	<p>(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2)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的，得1分。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5分。 (5)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5分。</p> <p>注：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2	技术部分 (80分)	项目理解与分析 (4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所提供的项目理解与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目标、服务内容、各项功能需求、实施要求、项目重难点等。</p> <p>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全面透彻，能够结合项目背景准确理解项目意图，分析详尽准确，内容表述清晰，对于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有深入解析，对各项任务 and 基本要求能够进一步细化，形成完整的工作思路，得4分；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基本全面、有一般性理解，能够结合项目背景理解项目意图，分析详细，能够对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进行解析，针对各项任务 and 基本要求</p>

			<p>能够形成较为完整的工作思路，得 3 分；</p> <p>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有部分欠缺，不能完全分析项目意图，对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有片面性解析，对项目的工作思路描述简单，得 2 分；</p> <p>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有较多欠缺且分析简略，对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解析粗糙，未能形成有效的工作思路，得 1 分；</p> <p>未提供，得 0 分。</p>
		<p>对项目服务要求的响应 (36 分)</p>	<p>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3.1 站点精细化管理支撑服务”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14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全面，设计详细、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非常准确，完全实现持续加强站点精细化管理，可实施性强的，得 4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较全面，设计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较为准确，能够实现持续加强站点精细化管理，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3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无缺失，设计较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基本准确，基本实现持续加强站点精细化管理，可实施性一般的，得 2 分；</p> <p>服务方案有部分缺失，设计简单、基本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不够准确，不能完全实现持续加强站点精细化管理，可实施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服务方案设计不合理、可实施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的 25 项内容，每提供 1 项“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得 0.4 分，本项最高 10 分。</p> <p>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3.2 福彩大数据稽核与分析展示服务”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6.4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全面，设计详细、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非常准确，完全实现对福彩数据稽核与检查，对市福彩中心和区域销售部进行大数据分析与展示，对福彩月度销售数据进行专题分析，对福彩站点布局和销量增长进行专题分析，可实施性强的，得 4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较全面，设计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较为准确，能够实现对福彩数据稽核与检查，对市福彩中心和区域销售部进行大数据分析与展示，对福彩月度销售数据进行专题分析，对福彩站点布局和销量增长进行专题分析，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3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无缺失，设计较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基本准确，基本实现对福彩数据稽核与检查，对市福彩中心和区域销售部进行大数据分析展示，对福彩月度销售数据进行专题分析，对福彩站点布局和销量增长进行专题分析，可实施性一般的，得 2 分；</p> <p>服务方案有部分缺失，设计简单、基本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不够准确，不能完全实现对福彩数据稽核与检查，对市福彩中心和区域销售部进行大数据分析展示，对福彩月度销售数据进行专题分析，对福彩站点布局和销量增长进行专题分析，可实施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服务方案设计不合理、可实施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的 6 项内容，每提供 1 项“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得 0.4 分，本项最高 2.4 分。</p> <p>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3.3 营销与彩民积分管理服务”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7.6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全面，设计详细、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非常准确，完全实现对营销物料管理、营销抽奖管理、代销者激励的服务，可实施性强的，得 4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较全面，设计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较为准确，能够实现对营销物料管理、营销抽奖管理、代销者激励的服务，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3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无缺失，设计较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基本准确，基本实现对营销物料管理、营销抽奖管理、代销者激励的服务，可实施性一般的，得 2 分；</p> <p>服务方案有部分缺失，设计简单、基本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不够准确，不能完全实现对营销物料管理、营销抽奖管理、代销者激励的服务，可实施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服务方案设计不合理、可实施性差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的 9 项内容，每提供 1 项“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得 0.4 分，本项最高 3.6 分。</p> <p>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3.4 耗材全流程管理服务”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4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全面，设计详细、合理，对工作内容</p>
--	--	--	--

			<p>要求了解非常准确，完全实现对耗材入库、耗材出库、耗材物流、耗材订购管理，可实施性强的，得4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较全面，设计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较为准确，能够实现对耗材入库、耗材出库、耗材物流、耗材订购管理，可实施性较强的，得3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无缺失，设计较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基本准确，基本实现对耗材入库、耗材出库、耗材物流、耗材订购管理，可实施性一般的，得2分；</p> <p>服务方案有部分缺失，设计简单、基本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不够准确，不能完全实现对耗材入库、耗材出库、耗材物流、耗材订购管理，可实施性较差的，得1分；</p> <p>服务方案设计不合理、可实施性差或未提供的，得0分。</p> <p>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3.5 数据融合平台管理服务”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4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全面，设计详细、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非常准确，完全实现对数据接口管理、数据仓库服务、数据共享服务，可实施性强的，得4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涵盖较全面，设计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较为准确，能够实现对数据接口管理、数据仓库服务、数据共享服务，可实施性较强的，得3分；</p> <p>服务方案内容无缺失，设计较完整、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基本准确，基本实现对数据接口管理、数据仓库服务、数据共享服务，可实施性一般的，得2分；</p> <p>服务方案有部分缺失，设计简单、基本合理，对工作内容要求了解不够准确，不能完全实现对数据接口管理、数据仓库服务、数据共享服务，可实施性较差的，得1分；</p> <p>服务方案设计不合理、可实施性差或未提供的，得0分。</p>
		国产化兼容 (3分)	<p>“福利彩票数据稽核研判服务”为本项目关键要求，为保障安全，投标人提供本服务的工具软件需要安装到北京福彩中心的网络环境中，按有关部门规定，工具软件需要可以至少兼容适配一个型号的国产化CPU、至少一个型号的国产化操作系统的运行环境。投标人提供服务工具与至少一个型号国产化CPU、至少一个型号国产化操作系统的产品兼容性互认证的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相关产品兼容性互认证明，或技术认证证书，或案例合同（能体现上述要求内容），或功能界面截图，</p>

			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技术能力 (5分)	<p>(1) 可以提供与“销售站”或“销售网点”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每个1分，最高得2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可以提供“彩票”与“大数据”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每个1分，最高得2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3) 可以提供“彩票”与“稽核”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取得)每个1分，最高得1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项目实施团队 (6分)	<p>(1)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拥有10年以上的项目管理经验的，得1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工具平台的技术负责人拥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的，得1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3) 项目核心团队成员中具有类似案例服务经验且具有项目采购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加盖采购单位公章)达到“优”或者“满意”的，每有1人得1分，最高得4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技术能力承诺 (8分)	<p>为保障可以及时准确的对海量的彩票数据进行研判，投标人应承诺具备对不少于20亿数据条目，在数据的各主要维度(游戏产品、区域、时间等维度)内进行任意2-3个维度组合并通过SQL语言定义动态计算时，计算返回结果用时不超过0.5s，且能提供满足上述性能指标要求的由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性能测试报告的得4分，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性能测试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p>投标人承诺每年至少对60亿条数据进行数据分析。在数据源头上细化到每一注操作，在分析颗粒度上细化到每一分钟、每一台终端、每一个细项消费行为方式、从而形成不少于100亿条的计算指标数据项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投标人承诺对不适宜公开的投注方案等敏感数据，进行</p>

			<p>聚合脱敏处理，配合数据安全访问机制，将原始交易数据重构为安全可公开的指标分析数据，实现数据上云、指标入掌，移动端亿级脱敏复杂数据查询响应时间不超过 1s 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服务数量承诺（3分）	<p>投标人承诺每月至少提供 1 份（累计不少于 12 份）满足用户定制需求的大数据分析报告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投标人承诺服务期内完成“销售站每日快报推送服务”、“销售站销量统计服务”、“销售站销量分游戏分玩法统计服务”、“销售站区域销量排名对比分析服务”各不低于 60 万条推送(电子化形式) 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投标人承诺服务期内完成“游戏开奖消息推送服务”不低于 200 万条推送(电子化形式) 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服务样例（3分）	<p>投标人提供完成销售站服务信息推送（含销售站每日快报、游戏开奖信息、销售站销量统计、销售站销量分游戏分玩法统计、销售站区域销量排名对比分析）服务的内容样例的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p>
		落实验收、知识产权与保密承诺（2分）	<p>投标人承诺按采购人要求落实验收、知识产权与保密等相关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服务期满后承诺（2分）	<p>投标人承诺服务期满后，将所有与本项目服务相关的最终服务成果（包括所开发工具及升级功能的源代码）、数据和文档移交给采购人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项目质量管理（4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管理方案。</p> <p>项目质量管理方案合理完善、措施切实可行，方案内容完全满足实际需求，得 4 分；</p> <p>项目质量管理方案较合理完善、措施较切实可行，方案内容能够满足工作实际需求，得 3 分；</p> <p>项目质量管理方案基本完善、措施可行，方案内容基本满足工作实际需求，得 2 分；</p> <p>项目质量管理方案不完善、措施可行性不足，得 1 分。</p>

			未提供，得 0 分。
		项目培训 (4 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销售站点和一般工作人员的培训方法、培训形式、培训内容、培训课时、技术人员安排、技术资料等内容。</p> <p>培训方法、形式科学、受众适用性强，培训内容完整合理、培训课时及技术人员安排设计合理，技术资料齐全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p> <p>培训方法、形式能够满足受众要求，培训内容基本合理、培训课时及技术人员安排设计基本合理，技术资料基本齐全且能够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方案有欠缺，培训方法受众适用性不具有普遍性，培训内容、培训课时及技术人员安排不够妥当，技术资料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p> <p>方案、培训方法不合理，培训内容、培训课时及技术人员安排不合理，技术资料有缺失且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未提供，得 0 分。</p>
3	价格部分 (10 分)	<p>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标价格</p> <p>合格投标人的有效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10</p>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背景

北京福彩从 2021 年开始进行销售体制改革，从各个区县管理销售站的模式改为由中心直接管理销售站，为配合中心的销售体制改革，加强对福利彩票销售站点的精心化管理，预防销售站点可能的管控漏洞，北京福彩开始实施阳光福彩销售站点分级动态管控的支撑服务项目，同时为了进一步落实《“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福利彩票健康发展工程”第二条“销售渠道规范化精细化管理”要求：“加强渠道精细化管理，搭建分类分级管理体系，强化培训和服务，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北京福彩需要持续加强销售站的精细化管理。同时确保配合中福彩统一系统进行业务管理和升级，保障切换至统一销售系统后北京市彩票的销售经营活动正常运行。在提供项目服务，需要重点保障数据安全，尽可能采用国产化软件来完成项目服务。

2 建设目标

1、深化渠道管理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北京福彩销售渠道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深化渠道站点精细化管理、提升站点服务水平、开展销售员培训及考核管理服务。

2、进一步提升数据分析研判能力，针对市场变化、营销促销、游戏调整带来的销量变化，结合业务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对北京福彩近年的历史数据进行深入分析挖掘并出具相关的大数据分析报告，为中心提供有关营销促销、市场拓展、渠道拓展和站点设置等意见和建议。

3、保证中心各业务工作顺利开展，为中福彩统一技术系统的对接和平稳切换打好基础。

3 阳光福彩服务内容

3.1 站点精细化管理支撑服务

3.1.1 区域销售部督导巡检支撑服务

3.1.1.1 区域销售部巡查任务支撑服务

支持对区域销售部巡查任务的创建、执行及巡查任务复核整改等，支持多维度巡

查数据分析，提供巡查任务查询与可视化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1.2 区域销售部专项任务支撑服务

支持对区域销售部对专管员或中心对全市站点的专项任务创建、执行等，支持多维度专项任务数据分析，提供专项任务查询与可视化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1.3 专管员日常巡检任务支撑服务

支持对专管员日常巡检任务创建、执行、站点地址标记、日常巡检任务复核整改等，支持多维度日常巡检数据分析，提供日常巡检查询与可视化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1.4 角色权限综合管理支撑服务

支持对专管员角色、中心管理人员和区域销售部管理人员角色综合管理，及时响应人员或工作职责的变动、调整。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2 销售站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撑服务

3.1.2.1 销售站全生命周期动态信息分析与展示服务

各销售区域管理人员可在相应工具中查询站点基础信息、机主信息、销售员信息、定位信息、站点历史信息，提供动态汇总与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2.2 销售站人员全生命周期动态信息分析与展示服务

针对销售站人员进行动态信息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2.3 销售站销量动态信息分析与展示服务

对销售站本年度累计总销量、增长、排名情况进行分析。同时可以查看本销售站各游戏销量，不同时间段销量走势分析等。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3 销售站异常情况提醒服务

3.1.3.1 销售站长期不开机提醒服务

对存在长期不开机的销售站进行研判，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3.2 销售站私自移机提醒服务

对存在私自移机的销售站进行提醒，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3.3 销售站大额销售提醒服务

对存在大额销售的销售站进行提醒，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3.4 销售站异常作废提醒服务

对存在异常作废的销售站进行提醒，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3.5 销售站单张票超万元提醒服务

对存在单张票超万元的销售站进行提醒，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3.6 销售站出票频次异常提醒服务

对存在出票频次异常的销售站进行提醒，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3.1.3.7 销售站未过阅读器作废提醒服务

对存在未过阅读器作废的销售站进行提醒，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3.1.3.8 销售站作废率异常提醒服务

对存在作废率异常的销售站进行提醒，并向区域督导员等相关人员推送提醒信息。

3.1.4 销售站星级评定管理支撑服务

3.1.4.1 星级评定规则管理服务

支持根据业务部门需求导入销售站星级评定规则，根据业务需求添加新星级评定规则。分类进行因素统计，提供星级评定依据。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4.2 星级评定统计查询服务

支持多种条件查询站点星级评定详情。支持手动导入星级评定结果。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5 销售站服务平台管理服务

3.1.5.1 销售站密码解锁、即开票兑奖解锁、密码重置、提限额的申请服务

在移动端支持站主或者销售员发起密码解锁、即开票兑奖解锁、密码重置、提限额的申请和审批，并支持多级管理方查看申请进度和申请统计。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5.2 专管员手工兑奖、手工作废、作废时间延长、开停机申请服务

在移动端支持专管员发起手工兑奖、手工作废、作废时间延长、开停机的申请和审批，并支持多级管理方查看申请进度和申请统计。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5.3 各级管理方流程办理提醒服务

在移动端支持专管员、区域销售部领导、中心领导接收流程办理的消息提醒，并支持各级领导从消息提醒进入审批页面。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5.4 技术部人员办理状态更新服务

在移动端支持技术部人员对审批通过的申请进行办理状态更新的操作。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5.5 历史申请历史办理记录查询服务

支持站主或者销售员、专管员、福彩管理人员在移动端对自己相关的历史申请和历史办理记录的查询。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5.6 审批驳回流程服务

支持各级人员在移动端进行流程的审批、驳回操作，支持填写驳回原因、审批备注。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5.7 历史台账管理服务

对于发起密码解锁、即开票兑奖解锁、密码重置、提限额的申请、手工兑奖、手工作废、作废时间延长、开停机申请的在 PC 端后台要支持历史办理台账的查询、导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6 销售站服务信息推送服务

3.1.6.1 销售站每日快报推送服务

每日为每个站点定制化生成并及时推送销量数据和开奖情况等个性化信息。

投标人应提供该服务的内容样例。

投标人需承诺服务期内要完成不低于 60 万条推送(电子化形式)(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6.2 游戏开奖消息推送服务

每日面向销售站人员及时推送开奖信息,包括双色球、3D、七乐彩和快乐 8 游戏开奖号码推送。

投标人应提供该服务的内容样例。

投标人需承诺服务期内要完成不低于 200 万条推送(电子化形式)(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6.3 销售站销量统计服务

为每个站点个性化推送日销售分析报告。

投标人应提供该服务的内容样例。

投标人需承诺服务期内要完成不低于 60 万条推送(电子化形式)(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6.4 销售站销量分游戏分玩法统计服务

站点各游戏销量统计、各游戏销量占比统计、热门玩法分析与占比、票单价区间分析等。

投标人应提供该服务的内容样例。

投标人需承诺服务期内要完成不低于 60 万条推送(电子化形式)(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6.5 销售站区域销量排名对比分析服务

通过大数据分析定制化销售站区域销量日排名统计简报。

投标人应提供该服务的内容样例。

投标人需承诺服务期内要完成不低于 60 万条推送(电子化形式)(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7 销售员考核培训支撑服务

3.1.7.1 销售员在线考核服务

销售员按不同阶段进行在线考核,支持自定义的业务类型考核和题库配置,同时支持对题库信息的管理及考试情况导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7.2 销售员培训资料调阅服务

支持销售员调阅文本资料和视频培训资料,支持培训资料定向推送。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7.3 销售员考核统计信息导出服务

支持对销售员考试统计信息的统计和导出。

3.1.8 销售员信息管理支撑服务

3.1.8.1 销售员新增审核服务

支持对销售员认证信息权限审核,留存代销者及区销售部审核操作记录,销售员认证作为初始信息采集,留存销售员数据档案资料。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8.2 销售员站点调配服务

完成认证的代销者可自行进行已完成审核认证销售员的站点调配,所调配记录并

入站点全生命周期管控监测的站点历史模块中显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1.9 销售站数字化赋能支撑服务

3.1.9.1 站点销量信息分析支撑服务

支持在移动端查看本站点销量分析信息、各游戏销量分析、票单价区间分析、游戏销售热门玩法分析等。

3.1.9.2 站点基础信息管理支撑服务

支持在移动端查看本站基本信息、站点人员信息。

3.1.9.3 站点宣传信息支撑服务

支持在移动端获取站点电子物料，支持保存或一键转发电子物料。

3.2 福彩大数据稽核与分析展示服务

为了维护北京福彩正常的彩票销售经营和日常办公，需要不同的业务报表和数据分析服务，为了满足北京福彩业务的发展，需要结合业务的变更进行报表和数据分析的升级。

北京福彩中心每年的销售明细数据可以达到数十亿条，提供个性化业务报表和数据分析服务的工具应满足以下性能要求：

1、每年至少应对 60 亿条数据进行数据分析。在数据源头上细化到每一注操作，在分析颗粒度上细化到每一分钟、每一台终端、每一个细项消费行为方式、从而形成不少于 100 亿条的计算指标数据项。（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对不适宜公开的投注方案等敏感数据，进行聚合脱敏处理，配合数据安全访问机制，将原始交易数据重构为安全可公开的指标分析数据，实现数据上云、指标入掌，移动端亿级脱敏复杂数据查询响应时间不超过 1s。（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针对彩票业务特有的销售期时间、有效期时间、实际销售时间等不同的时间统计口径，深入分析其互相间的关联，明确对应规则与差异规律。并以此分别进行对应的

数据统计分析开发。

3.2.1 福彩数据可信稽核与检查服务

3.2.1.1 福利彩票稽核标准调整服务

支持对稽核标准的新增、停用、启用、查询、修改等服务。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2.1.2 福利彩票数据稽核研判服务

支持对销售单票票面信息、销售数据信息进行稽核，对销售稽核数据产生的风险进行跟踪预警和查询，并提供销售数据稽核报告展示服务。

为保障可以及时准确的对海量的彩票数据进行研判，北京福彩中心每年的销售明细数据可以达到数十亿条，投标人需要具备对不少于 20 亿数据条目，在数据的各主要维度（游戏产品、区域、时间等维度）内进行任意 2-3 个维度组合并通过 SQL 语言定义动态计算时，计算返回结果用时不超过 0.5s 的技术能力（提供由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性能测试报告复印件）。

北京福彩中心的软件国产化在规划推进中，投标人的服务工具软件需做好前瞻性。

3.2.1.3 福利彩票稽核信息统计服务

支持对游戏稽核数据统计和稽核风险信息统计，并对统计信息进行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2.2 市福彩中心彩票大数据分析与展示服务

3.2.2.1 市福彩中心彩票大数据分析移动端

提供市级福彩综合驾驶舱大数据分析展示服务，包括全市日/月/年销量分析展示、全市日/月/年销量同环比分析展示、全市各区域销售部销量排名分析展示、全市玩法明细分析展示、全市热门玩法分析展示、全市票单价区间分析展示、全市单票超万元分析展示、全市销量趋势分析展示。

提供市级福彩游戏驾驶舱大数据分析展示服务，包括全市游戏销量统计分析展示、全市站点销量排名分析展示、全市游戏实时销量分析展示、全市各区销售部实时销量分析展示、全市各时段实时销量分析展示、全市各游戏当日实时销量展示、全市电脑票当期实时销量展示、站点实时销量排名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2.2.2 市福彩中心彩票大数据分析 PC 端

提供市级福彩游戏 PC 端大数据分析展示服务，包括全市销量数据分析展示、游戏数据分析展示、渠道增长分析展示、销量增长分析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2.3 区域销售部大数据分析与服务

3.2.3.1 区域销售部级福彩综合驾驶舱

提供移动端区域销售部级大数据分析与服务，包括区域销售部销量分析展示、区域销售部各游戏销量分析展示、区域销售部销量趋势分析展示、区域销售部月度销量分析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2.3.2 区域销售部级福彩游戏驾驶舱

提供移动端区域销售部级福彩游戏分析与展示服务，包括区域销售部游戏销量统计分析展示、区域销售部游戏各区县销量分析展示、区域销售部站点地图信息展示、区域销售部单站点销量统计分析展示、区域销售部单站点各游戏销量分析展示、区域销售部单站点各游戏销量贡献分析展示。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2.4 彩票大数据决策支持及分析模型专项分析服务

针对市场变化、营销促销、游戏调整带来的销量变化，结合业务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对北京福彩近年的历史数据进行深入分析挖掘并出具相关的大数据分析报告，为中

心提供有关营销促销、市场拓展、渠道拓展和站点设置等意见和建议。

投标文件需提供该服务的报告示例。

投标人需承诺每月至少提供 1 份（累计不少于 12 份）满足用户定制需求的大数据分析报告（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4.1 全市彩票销量分析服务

分析全国福彩、体彩年累计总销量增长，分析全国福彩各月份的销量走势和与体彩对比的市占情况。

分析各省福彩、体彩年累计总销量增长，分析各省各月份的福彩销量及与各省对比排名。

3.2.4.2 主力游戏销量分析服务

分析主力游戏月销量增长，各游戏年累计销量增长。分析北京福彩各主力游戏随时间的销量走势及增长情况。

3.2.4.3 销售站分析服务

分析北京福彩销售站各月数量增长及随时间的变化情况。分析北京福彩（单机、双机，专营、兼营）销售站各月数量及随时间的变化情况。

3.2.4.4 不同属性站点销量分析服务

分析北京福彩（单机、双机，专营、兼营）站点销量增长情况，不同属性站点随时间的销量走势和增长趋势。

3.2.4.5 各城区销量分析服务

分析各城区月销量增长、年累计销量增长，主力游戏月销量增长、年累计销量增长。分析北京各城区随时间的销量走势、增长趋势和排名，主力游戏随时间销量走势、增长趋势和排名。

分析各城区单机销量、中位数销量及增长情况，分析北京福彩各城区单机销量随时间的变化趋势与排名。

3.2.5彩票大数据分析挖掘模型与专项分析服务

3.2.5.1 福彩站点布局大数据分析挖掘模型与专题分析服务

在多因素与站点布局相关性中寻找提炼规律，提供可视化的决策数据服务。基于海量交易数据的深入挖掘以及与交叉分析，通过挖掘分析不同彩票店间消费行为的差异与衡量站点之间的同质竞争关系强弱，然后再进一步综合各区域人口、GDP 等多种因素，判断营销渠道布局密度的合理性。

投标文件需提供该专题分析服务的报告样例。

3.2.5.2 福彩站点销量增长模式大数据分析挖掘模型与专题分析服务

建立管理范围内站点类型的销量增长机制分析模型，将站点类型分为同店、新增店，对应分析质量型增长、数量型增长。针对不同站点类型、不同分析维度结合彩民消费行为、地域等因素综合计算，针对站点销量增长因素提供决策分析服务。

投标文件需提供该专题分析服务的报告样例。

3.3营销与彩民积分管理服务

3.3.1彩民信息管理服务

3.3.1.1 彩民服务平台

根据实际应用场景，搭建常态化营销活动彩民服务平台，在活动过程中对于彩民的信息进行采集。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1.2 用户信息管理业务

通过营销活动，对收集上来的彩民信息进行统一的管理，并对营销彩民进行群体分析。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2 营销物料管理服务

3.3.2.1 奖品出入库管理服务

在营销活动期间，通过营销支撑平台，对奖品入库、出库进行管理。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2.2 奖品库存管理服务

在营销活动期间，通过营销支撑平台，对奖品的库存进行管理。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3 营销抽奖管理支撑服务

3.3.3.1 抽奖系统对接服务

支持根据具体营销活动方案，与营销活动主体或营销活动公司的营销活动服务号进行系统对接。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3.2 多抽奖模式与参数化

系统将支持多种抽奖模式，实现多模式与参数化。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3.3 抽奖配置服务

支持对奖品集、抽奖规则进行配置。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4 代销者激励服务

3.3.4.1 代销者获奖名单生成服务

根据活动的规则，通过指标分析服务，提供代销者获奖名单生成服务。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4.1 代销者获奖名单查看服务

支持对历次代销者激励活动的获奖名单明细进行查看。

(投标人应提供支持该服务的服务工具此功能截图或者此功能实现的设计原理示意图)

3.3.5 营销效果数据分析服务

针对营销活动带来的销量变化，结合业务数据进行分析，对北京福彩营销活动进行深入分析挖掘并出具相关的大数据分析报告。

3.3.5.1 参与人员数量及成本分析

活动期间注册接入的人员的数量统计分析和活动人均投入成本分析。

3.3.5.2 销量增长分析

活动期间的销量增长分析、销量增长率分析；活动期间的投入产出比分析。

3.3.5.3 销量留存分析

活动结束后一段时间内的销量留存分析。

3.3.5.4 营销中奖彩民画像分析

营销活动的中奖彩民进行人群画像，按照年龄、性别等群体标签进行分析。

3.3.6 营销抽奖积分服务

3.3.6.1 获取抽奖积分

游戏营销期间，支持对用户参与活动的抽奖金额按比例获取对应的抽奖积分。

3.3.6.2 赠票发放管理

在特定游戏营销期间，根据活动规则，支持对赠票发放进行管理，查看赠票发放详情。

3.4 耗材全流程管理服务

3.4.1 耗材入库管理服务

对耗材入库流程进行全面测试，支持入库管理动态数据调阅，面向不同管理角色，展示耗材入库的统计信息。

3.4.2 耗材出库管理服务

对出库流程进行模拟和测试，支持出库管理动态数据调阅，面向不同管理角色，展示耗材出库的统计信息。

3.4.3 耗材物流管理服务

对物流管理功能进行测试，面向不同管理角色，展示耗材物流总体的统计信息。

3.4.4 耗材订购管理服务

全面测试订购信息管理模块，确保订购流程的高效和准确。提供耗材查询功能，允许采购人根据不同条件快速检索订购信息。

3.4.5 耗材使用监测管理服务

对耗材使用情况进行统计，设置监测指标，根据销量预判耗材的使用数据，通过数据值进行监测提醒预警。

3.4.6 耗材物流监测管理服务

完善对耗材物流订单的统计，为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提供查询界面，实现对耗材物流监测。

3.4.7 耗材盘点管理服务

提供盘点信息查询功能，允许采购人快速访问盘点数据和历史记录。

3.5 数据融合平台管理服务

3.5.1 统一系统数据接口管理服务

3.5.1.1 数据接口文档化与标准化

对所有数据接口进行文档化和标准化，便于理解和使用。

3.5.1.2 数据集成校验流程

制定数据集成校验的流程和检查清单，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和完整性。

3.5.2 融合平台数据仓库服务

3.5.2.1 数据仓库架构设计

设计数据仓库的架构，确保高效地集成、存储和分析跨系统的多源数据，同时保障数据的一致性和完整性。

3.5.2.2 数据仓库环境搭建

搭建数据仓库，模拟真实数据流转。

3.5.3 融合平台数据共享服务

3.5.3.1 数据共享协议

制定数据共享协议，确保数据可以在不同系统间安全共享。

3.5.3.2 数据服务 API 规范

为数据服务 API 制定规范，确保它们能够提供所需的数据服务。

3.5.4 大奖兑奖信息管理服务

3.5.4.1 电脑票大奖兑奖信息管理服务

提供电脑票大奖兑奖信息查询和统计服务。

3.5.4.2 即开票大奖兑奖信息管理服务

提供即开票大奖兑奖信息查询和统计服务。

4 项目服务实施要求

4.1 总体要求

合同生效后 14 天内具备本项目服务条件，并进行服务启动评审。服务启动评审内容包括不限于：

1、市福彩中心彩票大数据分析与展示服务、区域销售部大数据分析与展示服务、区域销售部督导巡检支撑服务、销售站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撑服务、销售站异常情况提醒服务、销售站服务信息推送服务的工具上线，能够提供以上服务内容。

2、提供完成销售站服务信息推送（含销售站每日快报、游戏开奖信息、销售站销量统计、销售站销量分游戏分玩法统计、销售站区域销量排名对比分析）服务的样例。

服务启动评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与投标人服务合同。

投标人不仅要完成本项目中对应的服务任务，还要提供专业的支撑服务，完成咨询、培训、辅导等支撑支持工作，尤其是要完成体系运转时相关的所有通知、动态模板等的编制工作。以及完成管控体系内广大站点与基层人员的相关提交物的第三方核对评审与相关考核指标的计算汇总、监控、分析等工作。

按上级部门对信息系统国产化全面要求的背景下，供应商已有的类似案例或自有的站点管理类或数据支撑类相关工具软件产品，至少兼容适配一个型号的国产化 CPU、至少一个型号的国产化操作系统的运行环境。（提供相关产品兼容性互认证明，或技术认证证书，或案例合同（能体现上述要求内容），或功能界面截图，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需承诺按采购人要求落实验收、知识产权与保密等相关要求（提供承诺函

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 知识产权与保密要求

投标人基于本项目根据北京福彩中心需求开发的软件系统及投标人因履行本项目合同而向北京福彩中心提交所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及著作权全部归北京福彩中心所有。

投标人应保证准备或提交的全部软件工具系统和设计文件等工作成果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如有第三方因此向北京福彩中心提起知识产权等侵权纠纷，投标人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同时，应赔偿因此给北京福彩中心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对于北京福彩中心自身的特殊保密需求，北京福彩中心有义务对因系统开发、维护等的需要而提供给投标人的资料和数据实施合乎规定（该类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的保密法律、法规、规定、通知等）的保密处理措施，并对此负责；同时，投标人有义务遵守和配合执行北京福彩中心的保密管理规定与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归还北京福彩中心提供的非公开的业务资料。

4.3 项目服务人员要求

相关核心团队人员需有类似案例服务经验。提供核心团队人员的身份证及相关资质，其中项目经理需拥有 10 年以上的项目管理经验。工具平台的技术负责人需拥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核心团队（项目经理、软件开发人员）应组成合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变更。

4.4 项目培训要求

对于销售站点的使用培训，通过视频、现场培训等方式，对于每次培训的具体内容、深度和时间安排，投标人应事前提出具体培训方案，采购人可提供现场培训场地。

对于一般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通过现场培训方式，提供不少于 2 次培训，不可限制培训参加人数，采购人可提供现场培训场地。

除培训计划外，在系统运行期间若采购人有培训要求，投标人须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培训。

4.5 工期时间点与验收要求

服务期限：本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 1 年。

服务工具开发完成时间：本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 60 天内。

项目验收时间：服务期限结束后 20 天内。

验收标准：服务期满且完成全部服务，并提交本项目验收应提交的成果物相关材料，验收内容及验收标准见下表。

验收方式：本项目先由采购人进行验收，在采购人验收通过的前提下，再采取专家评审的方式进行项目终验。

验收内容：本项目的所有服务成果物及相关材料。

序号	任务名称	实施内容	验收标准
1	站点精细化管理支撑服务	区域销售部 督导巡检支撑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巡查任务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中心、区域销售部巡查任务创建阶段基本信息进行汇集处理。 2、完成专管员日常巡检任务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专管员日常巡检任务的创建、执行、精准地址标记、日常巡检任务复核整改。 3、完成专项任务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专项任务的创建和执行。 4、完成角色状态综合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中心管理人员、区域销售部管理人员、专管员角色的创建、变更、注销等全生命周期信息进行汇聚处理。
2		销售站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撑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销售站全生命周期动态信息分析与展示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各销售区域管理人员可在相应工具中查询到管理的站点信息、具体某个站点的基本情况、销量情况，可以查到自查自报情况、任务推送情况、督导情况、督导员管理的销售站情况。 2、完成销售站人员全生命周期动态信息分析与展示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站点人员动态信息展示。

			3、 完成销售站销量动态信息分析与展示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全市销售站销量监测，包括全市总销量监测，销量增长与销量变化监测。
3	销售站异常情况提醒服务		1、 完成销售站动态监测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站点日监测报告。 2、 完成站异常情况通知提醒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销售站长期不开机、私自移机、大额销售、异常作废、单张票超万元、出票频次异常、未过阅读器作废、作废率异常的提醒。
4	销售站星级评定管理支撑服务		1、 完成销售站星级评定规则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星级评定规则的管理和新增。 2、 完成销售站星级评定信息统计查询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星级评定信息的统计和条件查询。
5	销售站服务平台管理服务		1、 完成销售站申请各级管理方的提醒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各级管理方的提醒服务。 2、 完成销售站申请的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销售站申请进度查询。
6	销售站服务信息推送服务		1、 完成销售站每日快报、开奖消息推送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每日向销售站推送相关的服务信息。 2、 完成销售站销量统计、销量排名、分游戏统计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销量、排名、分游戏销量的统计和查看。
7	销售员考核培训支撑服务		1、 提供自定义的业务类型考核和题库配置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销售员线上考核服务。 2、 提供考核信息的统计、查看、导出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考核信息的统计、查看、导出。
8	销售员信息		完成销售员新增审核和站点调配工具开发并进行服

		管理支撑服务	务；实现对销售员新增审核、站点调配并查看结果。
9		销售站数字化赋能支撑服务	完成销售站销量信息、基础信息、宣传信息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销售站销量信息、基础信息、宣传信息的统计和展示服务。
10		福彩数据可信稽核与检查服务	完成稽核标准调整、稽核研判、稽核信息统计的支撑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稽核标准调整、稽核研判、稽核信息统计和查看服务。
11	福 彩 数 据 稽 核 与 分 析 展 示 服 务	市福彩中心彩票大数据分析与服务	完成市福彩中心移动端和 PC 端的大数据分析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市福彩中心移动端和 PC 端的大数据分析的展示服务。
12		区域销售部大数据分析与服务	完成区域销售部移动端和 PC 端的大数据分析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区域销售部移动端和 PC 端的大数据分析的展示服务。
13		彩票大数据决策支持及分析模型专项分析服务	按月度完成彩票销量大数据分析月报，共 12 份。
14		彩票大数据分析挖掘模型与专项分析服务	完成福彩销量增长分析报告和站点布局分析报告。
15	营 销 与 彩 民 积 分 管 理 服 务	彩民信息管理	完成彩民服务平台支撑和用户信息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用户信息的管理和查看。
16		营销物料管理服务	完成营销活动奖品出入库、奖品库存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奖品出入库、奖品库存的统计查询服务。
17		营销抽奖管	完成抽奖系统对接、多抽奖模式与参数化支撑、抽奖

		理支撑服务	配置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抽奖模式、奖品集、抽奖规则的设置服务。
18		代销者激励服务	完成代销者获奖名单生成、获奖名单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代销者获奖名单统计和查询服务。
19		营销效果数据分析服务	完成营销效果数据分析报告服务。
20		营销抽奖积分服务	完成营销获取抽奖积分、赠票发放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营销抽奖的积分管理和查询服务。
21	耗 材 全 流 程 管 理 服 务	耗材入库管理服务	完成耗材入库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入库管理动态数据调阅，面向不同管理角色，展示耗材入库的统计信息。
22		耗材出库管理服务	完成耗材出库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出库管理动态数据调阅，面向不同管理角色，展示耗材出库的统计信息。
23		耗材物流管理服务	完成耗材物流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不同管理角色，展示耗材物流总体的统计信息。
24		耗材订购管理服务	完成耗材订购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对不同管理角色，展示耗材物流总体的统计信息。
25		耗材使用监测管理服务	完成耗材使用监测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设置监测指标，根据销量预判耗材的使用数据，通过数据值进行监测提醒预警。
26		耗材物流监测管理服务	完成耗材物流监测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提供查询界面，实现对耗材物流监测。
27		耗材盘点管理服务	完成耗材盘点管理工具开发并进行服务；实现用户快速访问盘点数据和历史记录。
28		数 据 融 合 平 台 管 理	统一系统数据接口管理服务

	服务		一系统尚未上线，以中彩统一测试系统模拟数据对接满足要求为验收标准。)
29		融合平台数据仓库服务	完成数据仓库架构设计、环境搭建服务。 (到项目服务期截止时，如果中彩统一系统上线，以实时系统数据对接满足要求为验收标准；如果中彩统一系统尚未上线，以中彩统一测试系统模拟数据对接满足要求为验收标准。)
30		融合平台数据共享服务	完成数据共享协议、数据服务 API 规范服务。
31		大奖兑奖信息管理服务	完成电脑票和即开票大奖兑奖信息管理服务。

4.6 其他要求

4.6.1 投标人需承诺：服务期满后，将所有与本项目服务相关的最终服务成果（包括所开发工具及升级功能的源代码）、数据和文档移交给采购人（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6.2 投标人需提供项目质量管理方案。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是否为小微企业预留合同：是。

2024年北京“阳光福彩”动态管控建设体系 服务项目合同

签约日期：

本合同由下述双方签定：

甲 方：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法定住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4号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箱：

乙 方：

法定住址：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中标结果，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现依照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1 本《合同》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补充协议
- 1.4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1.5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 服务内容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括：站点精细化管理支撑服务、福彩大数据稽核与分析展示服务、营销与彩民积分管理服务、耗材全流程管理服务、数据融合平台管理服务。详见投标文件。

序号	采购内容	具体服务内容
1	站点精细化管理支撑服务	1) 区域销售部督导巡检支撑服务 2) 销售站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撑服务 3) 销售站异常情况提醒服务 4) 销售站星级评定管理支撑服务 5) 销售站服务平台管理服务 6) 销售站服务信息推送服务 7) 销售员考核培训支撑服务 8) 销售员信息管理支撑服务 9) 销售站数字化赋能支撑服务
2	福彩大数据稽核	1) 福彩数据可信稽核与检查服务

序号	采购内容	具体服务内容
	与分析展示服务	2) 市福彩中心彩票大数据分析与展示服务 3) 区域销售部大数据分析与展示服务 4) 彩票大数据决策支持及分析模型专项分析服务 5) 彩票大数据分析挖掘模型与专项分析服务
3	营销与彩民积分管理服务	1) 彩民信息管理服务 2) 营销物料管理服务 3) 营销抽奖管理支撑服务 4) 代销者激励服务 5) 营销效果数据分析服务 6) 营销抽奖积分服务
4	耗材全流程管理服务	1) 耗材入库管理服务 2) 耗材出库管理服务 3) 耗材物流管理服务 4) 耗材订购管理服务 5) 耗材使用监测管理服务 6) 耗材物流监测管理服务 7) 耗材盘点管理服务
5	数据融合平台管理服务	1) 统一系统数据接口管理服务 2) 融合平台数据仓库服务 3) 融合平台数据共享服务 4) 大奖兑奖信息管理服务

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

三、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四、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 元，即人民币： 元整。

五、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

付款时间点	付款比例 (%)	付款条件
合同签署并通过服务启动评审	50%	双方签订合同且进入项目服务期后 14 个工作日内并按本合同要求完成服务启动评审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交付 50%合同金额的商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款项支付。
项目总体完成终验	50%	项目总体完成终验后 15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交付 50%合同金额的商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款项支付,同时甲方无息退还项目总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如发生应扣除项，则退还扣除应扣除项后的保证金余额。

2、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	
开户银行	
账号	

六、 项目验收

验收时间：服务期限结束后 20 天内。

验收标准：服务期满且完成全部服务，并提交本项目验收应提交的成果物相关材料，验收内容及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相关章节。

验收方式：本项目先由甲方进行验收，在甲方验收通过的前提下，再采取专家评审的方式进行项目终验。

验收内容：本项目的所有服务成果物及相关材料。

七、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有权更换乙方派出的不满足甲方要求的服务人员，服务人员合格与否由甲

乙双方项目负责人共同评估。在甲乙双方确认服务人员后，乙方应保证人员的稳定，不得任意更换。在特别情况下，经事先与甲方协商并得到甲方认可，乙方可委派同资历的人员进行服务。

1.2 因本项目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3 甲方应在制度上、人力上、系统环境上以及乙方人员的工作条件方面给予乙方充分的配合和支持，确保技术开发服务的顺利实施。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以及合同附件的要求，派遣其健康、熟练、有经验、有能力的人员，与甲方紧密配合，确保完成甲方的服务。

乙方负责本服务的具体人员安排如下，其中项目经理为_____：

姓名	职务	年龄

2.2 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场所工作期间，在符合国家有关劳动法规的前提下，应遵守、尊重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在合同条件下充分维护甲方的利益与声誉；在提供技术开发时，应该谨慎尽职，符合本合同条款，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

2.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人员不得将任何关于甲方生产、经营、管理、工艺流程、技术以及投资、人事等情况以任何方式透露给非乙方人员或同本项目无关的乙方人员；也不得将因履行合同所获得的甲方任何资料出示给非乙方人员或同本项目无关的乙

方人员。一旦发生此类情况，甲方有权追究乙方以及乙方相关人员法律责任。本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解除后，本保密条款继续有效。

2.4 除非已经为公众知晓，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客户资料、统计数据、计算机运行系统的资料等，均构成甲方的商业秘密。除非法律法规要求或取得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外披露。一旦发生此类情况，甲方有权追究乙方以及乙方相关人员法律责任。本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解除后，本保密条款继续有效。

2.5 该项目作为甲方重点跟踪项目，乙方须向跟踪公司提供全权限账号用于过程跟踪。

3、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归属

3.1 乙方基于本合同根据甲方需求开发的软件系统及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向甲方提交所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及著作权全部归甲方所有。

3.2 乙方应保证准备或提交的全部软件工具系统和设计文件等工作成果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如有第三方因此向甲方提起知识产权等侵权纠纷，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同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3 对于甲方自身的特殊保密需求，甲方有义务对因系统开发、维护等的需要而提供给乙方的资料和数据实施合乎规定（该类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的保密法律、法规、规定、通知等）的保密处理措施，并对此负责；同时，乙方有义务遵守和配合执行甲方的保密管理规定与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归还甲方提供的非公开的业务资料。

八、违约责任

1、该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涉及财政资金支付的款项需相应财政资金拨款到位方可进行支付，若财政资金暂未到位，支付期限顺延，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乙方，待拨款到位后，立即恢复支付。在此期间乙方需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包括但不限于按期提供服务，不得因此暂停、延迟、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2、如果由于乙方自身的原因造成无法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标准完成技术开发服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应当继续承担赔偿责任以使甲方的实际损失得以弥补。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约定或存在其他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

具体情形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应当继续承担赔偿责任以使甲方的实际损失得以弥补。如违约情形十分严重,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或严重受损,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应当继续承担赔偿责任以使甲方的实际损失得以弥补。

九、 不可抗力

1、如签订合同的一方因不可抗力因素,例如战争、严重火灾、台风、地震、政府管制等,而未能如期履行合同,可以相应顺延履行合同的期限,双方不必为此等延误所造成的损失或损坏负责。

2、因不可抗力因素而无法履行合同的一方,须于事发后尽快以电子邮件通知对方,并在发出后的十日内,用快递方式向对方提供由有关当局签发的书面证明。

3、如不可抗力产生的影响延续超过三十日,双方须尽快通过友好协商决定进一步履行合同的方案。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宣布终止合同。

十、 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本合同项下任何纠纷应通过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如果协商未果,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 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一方需要变更合同,双方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确认变更事项,补充协议在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如若双方未就变更事项签订补充协议的,提出变更方仍应依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3、特别约定: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附件、中标通知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等,如非以手递手方式送达的,则均应按照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以邮寄方式送达或按本合同

所列明的电子邮箱地址以电子邮件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子邮箱地址应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发至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的通知、文件、资料均视为有效送达。

5、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日期：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或该原件的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总价（元）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 拟分包情况说明（类型二）（实质性格式）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注：

- 1.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 2.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业绩证明文件

(附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合同盖章页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总金额	委托方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单位负责人及电话	备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评委保留对上述资料原件审核的权利。

10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格式自拟）

（一）本项目配备的团队人员情况 表 10-1

（二）本项目配备的团队人员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 10-2

总体要求：投标人应如实填写附件 10 中所有表格，并应当提供所填情况的证明文件。

表 10-1 本项目配备的团队人员情况

序号	拟担任职务	姓名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相关工作经验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10-2 本项目配备的团队人员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年限		
资格证书编号					
正在实施和已完项目情况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额	开、完工 日期	正在实施或已 完成	

本表除如实填写外，投标人还应提供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的身份证及相关资格证书（如适用）的复印件以示证明（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2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代理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公开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按照招标文件中招标服务费收取标准一次性支付招标服务费，且最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如我公司未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招标服务费，我公司同意贵公司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我公司中标后，如本项目非因我公司原因导致项目未执行、需退还服务费的，我公司同意贵公司按服务费总额的 30%收取项目执行成本费用，低于 1 万的按 1 万收取，高于 5 万的按 5 万收取。服务费不足 1 万的，按实际服务费收取。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200 万元以下	1.5%	1.5%	1.5%
200~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1.1%	1.1%	1.1%
5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0.8%	0.8%	0.8%
1000~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0.5%	0.3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含 1 亿元）	0.25%	0.2%	0.2%
1~10 亿元（含 10 亿元）	0.05%	0.05%	0.05%
10 亿元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2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3 \text{ 万元}$$

$$(500 - 2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3.3 \text{ 万元}$$

$$(10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4.0 \text{ 万元}$$

$$(5000 - 1000) \text{ 万元} \times 0.5\% = 20.0 \text{ 万元}$$

$$(6000 - 5000) \text{ 万元} \times 0.25\% = 2.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3 + 3.3 + 4.0 + 20.0 + 2.5 = 32.8 \text{ (万元)}$$